**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三明市电子政务云服务项目合作伙伴**

**协议编号：SMGX2019-SM169**

**项目编号：SMGX2019-SM169**

**招标人： 三明市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三明国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三明市电子政务云服务项目合作伙伴（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1、协议编号：SMGX2019-SM169

2、招标编号：SMGX2019-SM169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无。
  4、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6.2特定条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期7日前自行组织进行现场勘探，结合三明市信息化现状、需求及存在的问题提供准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将作为技术评分的重要参考依据。**投标人必须提供加盖招标人盖章的现场勘察确认函，否则投标无效。** |
| 项目中标后，中标人或其子公司需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三明本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作为三明市政务云服务商负责政务云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合资公司由合作双方以现金形式注资设立。合资公司可由中标人或其子公司控股，招标人投资占股不低于40%。本项目相关的关键技术及过程文档需由招标人存档。合资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上，需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同意后方可执行。**投标人需提供包含以上内容的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 招标人负责本项目的机房、链路等基础环境的投资建设。投标人承诺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收取的三明市政务云结算服务费占比不高于75%。**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6.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报名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8、招标文件的获取

8.1招标文件提供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8.2获取采购文件地点、方式：三明市梅列区沪明新村12幢917室；招标文件电子文档售价300元，邮寄另加50元，售后不退。

8.3投标保证金：100000元人民币。

9、投标截止

9.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10、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11、公告期限

11.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11.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公告期限与本章第11.1条载明的期限保持一致。

12、招标人：三明市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和仁新村1幢工行19层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法：0598-8260898

代理机构：三明国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三明市梅列区沪明新村12幢917室

联系人：小刘

联系方法：0598-8955586

附1：账户信息

|  |
| --- |
| **银行账户** |
| 开户名：三明国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
| 开户行：兴业银行三明列东支行 |
| 帐号：181040100100023831 |
| **特别提示** |
|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

附2：采购标的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项目内容 | 数量 | 投标保证金 |
| 1 | 三明市电子政务云服务项目合作伙伴 | 1项 | 100000元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表1

|  |
| --- |
|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项号 | 招标文件（第三章） | 编列内容 |
| 1 | 6.1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否。 |
| 2 | 10.4 | **投标文件的份数：**（1）纸质投标文件：①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的正本1份、副本7份，技术商务部分的正本1份、副本7份。 |
| 3 | 10.5-（2）-③ | **允许散装或活页装订的内容或材料：**（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2）其他内容或材料：无。 |
| 4 |  10.7-（1） |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不允许。 |
| 5 | 10.8-（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
| 6 | 10.10-（2） | **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1）全部纸质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均应密封，否则**投标将被拒绝。**（2）密封的外包装应至少标记“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所投合同包、投标人的全称”等内容，否则造成投标文件误投、遗漏或提前拆封的，不承担责任。（3）其他：无。 |
| 7 | 12.1 | 本项目推荐合同包1中标候选人数为3家。 |
|   8 |   12.2 |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合同包为单位）：**（1）招标人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2）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无。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3）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①本项目确定合同包1中标人数为1家；②若出现中标候选人符合法定家数但不足本款第①点规定中标人家数情形，则按照中标候选人的实际家数确定中标人。 |
| 9 |  15.1-（2） | **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现场提交**。 |
| 10 |     15.4   | **招标文件的质疑**（1）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2）质疑时效期间：①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内：自招标文件首次报名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提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首次报名之日均以招标代理登记信息记载的为准。②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截止后至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届满前的期间内：自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提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均以招标代理登记信息的为准。**※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5.1条的有关规定。** |
| 11 | 16.1 | **监督管理部门：**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12 | 18.1 |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2）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fjggfw.gov.cn/。 |
| 13 | 19 | **其他事项：****(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2)其他：**中标人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清，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按45000元包干计取，缴后不退。 中标服务费专户：开 户 名：三明国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兴业银行三明列东支行 帐 号：181040100100023831 中标人退保证金：中标人30天内与招标单位双方签订合同并盖章后，并送三明国信招投标有限公司留存备案一份。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招标单位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进行报名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3“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进行报名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一般规定

（1）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3.1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投标费用

4.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3）投标人须知

（4）资格审查与评标

（5）招标内容及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除本章第5.2条第（3）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15个日历日的，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若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更正公告作为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终止公告作为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

9.2投标人应对同一个合同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投标文件

10.1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

（2）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10.2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⑤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投标文件的语言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投标文件的格式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其中：

①正本应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正本”字样）、索引、页码，并用胶装装订成册。

②副本应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副本”字样）、索引、页码，并用胶装装订成册；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与正本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③允许散装或活页装订的内容或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除本章第10.5条第（2）款第③点规定情形外，投标文件散装或活页装订将导致投标无效。**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②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a.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b.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投标报价：无。

10.7分包

（1）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③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10.8投标有效期

（1）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10.9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3）提交

①投标人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②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是否到达按照下列方式认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③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10.9条第（3）款第①、②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合同签订之日按照下列方式认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④终止招标的，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10.9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10.8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⑤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错误之处进行修正；

⑥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第三章第9.4、9.5、9.6条规定之一；

⑦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⑧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b.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将其送达。

（2）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10.5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10.10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应签到，非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

11.4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密封的投标文件当众拆封。

（2）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记录人对唱标人宣布的内容作开标记录。

（4）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的签字确认，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字确认且无正当理由，亦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否则，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6）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派出的人员不是投标人代表），视同其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若出现本章第11.4条第（4）、（5）、（6）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格式”、“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六、中标与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中标公告

（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

12.4中标通知书

（1）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采购合同

13.1签订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13.3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合同法。

13.4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13.6中标人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提出询问，将按照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招标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已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已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对不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对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九、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资格审查小组负责组织资格审查工作。

1.1资格审查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由招标人派出的招标人代表2人，招标代理机构派出1人。

1.2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3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1）“投标函”；
  （2）“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 **明细** | **描述** |
| --- | --- |
|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5、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若有）应为原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1、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或投标担保函） | 1、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1.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1.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法按照第1.1、1.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其中：非自然人的投标人选择提供资信证明的，还应附上其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复印件。 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应符合《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的规定。3、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1、投标人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1.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1.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1.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2、“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税收。3、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1、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1.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3、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2、无法提供有效期内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的，也应对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进行声明。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应为原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 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若有） | 1、未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或查询结果表明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2、无法提供有效期内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的，也应对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进行声明。3、告知函应在有效期内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否则投标无效。4、有效期内的告知函复印件（含扫描件）及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打印件（或截图），无论内容中是否注明“复印件无效”，均视同有效。5、无法获取有效期内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的，应在a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中对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进行声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提供。 |

   ②.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期7日前自行组织进行现场勘探，结合三明市信息化现状、需求及存在的问题提供准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将作为技术评分的重要参考依据。**投标人必须提供加盖招标人盖章的现场勘察确认函，否则投标无效。** |
| 项目中标后，中标人或其子公司需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三明本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作为三明市政务云服务商负责政务云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合资公司由合作双方以现金形式注资设立。合资公司可由中标人或其子公司控股，招标人投资占股不低于40%。本项目相关的关键技术及过程文档需由招标人存档。合资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上，需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同意后方可执行。**投标人需提供包含以上内容的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 招标人负责本项目的机房、链路等基础环境的投资建设。投标人承诺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收取的三明市政务云结算服务费占比不高于75%。**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3）投标保证金。

1.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1）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无**

1.5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1.2、1.3、1.4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组建评标委员会及组织评标工作。

5、评标委员会

5.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标专家两部分共7人（以下简称“评委”）组成，其中：由招标人派出的代表2人，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标专家5人。

5.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参加评标委员会的招标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5）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0.1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无**

6.3澄清有关问题

（1）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关于投标描述（即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招标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招标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招标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比较与评价

（1）按照本章第7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6.4条第（2）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7.2条规定。

6.6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委更换等。

6.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9.7条规定情形）；

（2）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评标方法： 合同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7.2评标标准

**合同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选择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2）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A＝F1×A1＋F2×A2，其中：F1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2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1、F1×A1＋F2×A2=100分（满分时）。

（3）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①技术项（F2×A2）满分为7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系统流程 | 3 | 平台运营系统具备完善的流程审批机制、数据补录机制及租户的资源申请机制，支持线上、线下管理，线上通过申请流程来完成资源申请业务，线下通过系统打印出申请单，各审批部门签字盖章来完成资源的申请业务。（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平台运营系统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
| 成果展示 | 1 | 投标人为当地政府提供政务云门户网站，对外提供政务云平台建设成果展示/宣传，投标人需提供已实施过的其它地市政务云门户网站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
| 展示平台 | 1 | 投标人需为当地政府搭建政务云应用中心，依托政务云，联合当地合作伙伴，建立政务云生态体系，为合作伙伴提供展示平台，投标人可提供其他地市政务云应用中心的的自身案例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
| 维护简易度 | 3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平台具备专门的运营平台，介绍该政务云平台的产品，动态信息，各行业的解决方案等信息，有专门的网站来展示平台信息和政府运营相关信息，后台具有专业的维护工具进行页面信息的维护，不需要开发代码，普通的运维人员就可以进行维护。投标人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
| 平台安全 | 3 | 云平台可实现安全服务产品任意种类任意位置的服务编排功能，云平台支持SFC功能，支持 VNF复用，投标人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
| 3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防火墙产品需支持外部防护（南北向）、全防护（南北向、东西向，虚机间微隔离）；支持防护效果展示；支持攻击防护、会话控制，投标人需提供功能截图。 |
| 扩展性 | 3 | 当云服务器现有配置不满足要求时,用户可自主进行云服务器配置快速升级，可升级配置包括；CPU、内存、数据盘大小等；配置升级生效时间在10分钟以内。 |
| 负载均衡 | 3 | 云平台支持加权轮询、加权最小连接数、源ip等流量分发策略负载均衡；针对HTTPS协议提供集中化的证书管理功能，云租户可以将证书存储到负载均衡证书管理系统，而不需要将证书直接部署到后端服务器上。（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
| 2 | 针对HTTP协议和HTTPS协议，支持按用户访问的域名和URL转发流量至不同的后端服务器； |
| 2 | 可根据后台云服务器的性能设置不同的转发权重，权重支持轮询，最小连接数转发等方式。 |
| 登录验证 | 3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存储产品可实现数据传输过程中的用户鉴权处理，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提供功能实现方式；（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
| 系统扩展 | 1 | 提供RESTful接口，支持http和https协议访问；提供用户自服务门户和API接口，用户可自行完成数据的上传下载和管理。 |
| 智能学习 | 3 | 投标人所提供的深度学习产品包含当前主流深度学习计算框架：Tensorflow、Caffe、MXNet；支持GPU、CPU资源动态调度，提供全面的集群监控管理，实时掌握CPU、GPU资源使用情况及运行状态；提供完整的深度学习业务流程：包括训练任务启动、训练过程监控、训练结果分析等；训练任务可视化，可实时掌握训练进度。 |
| 方案能力（15分） | 3 | 提供完整的整体解决方案，系统总体设计思路及技术架构合理、先进；对项目的重点和难点把握清晰；系统功能结构及描述清楚、完善；系统运行保障措施完善。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进行评分，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提供完整的云平台管理系统解决方案，涵盖运营、运维等管理系统。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投标人提供的计算、存储、网络及安全系统部署方案，需按照三级等级保护的标准设计，架构布局合理，安全体系严谨，具备完善的系统安全管理体系。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风险管理措施及培训方案等。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投标人提供系统迁移方案：方案需明确应用系统的全面迁移和部署，协助用户或业务迁移单位制定迁移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服务能力（5分） | 1 | 为本项目指定专职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需具有工信部或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证书及PMP（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 |
| 2 | 1、为本项目配备10个及以上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本项目实施，其中包含具备VCP认证的虚拟化专家、OCM数据库专家、CCIE网络认证专家、ITIL认证、CISP认证、CCSK认证、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的人员，出具专业人员简历和证书复印件。满足所有证书类别要求，且提供的证书≥10个，得2分；提供的证书＜10个且≥7个，得1分；未满足证书种类要求，每少提供一种种类扣1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0.5分，直到本项扣完为止。2、实施人员的投保单位要与投标人主体一致，不一致的，一律不得分。 |
| 2 | 提供完整的云服务目录，涵盖Iaas、Paas、Saas平台，包含但不限于云服务器、云存储、云防火墙、虚拟WAF、云物理主机、云负载均衡、云容灾、云托管、云网络、云数据库、云中间件、安全服务、云邮箱、云视频、政务云盘、云舆情、专享服务、运维服务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目录的类别及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横向评比，最优得 3分，次优得2分，一般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开发实力（5） | 5 | 投标人同时提供自主知识产权的虚拟化软件系统、分布式存储管理系统、SDN管理软件、云运维管理系统、云硬盘管理系统、云存储管理系统、云数据库应用软件、云备份平台、政府大数据分析系统著作权证书，以上全部提供者得5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案例能力（12分） | 12 | 提供近几年来承接过政府政务云建设及服务项目（合同签订甲方必须是行政单位）案例，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每提供1个省级案例得2分，每提供一个地市级案例得1分，该项最多得12分 |
| 本地化能力（2分） | 2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本地化技术支持能力与承诺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价，优秀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
| 注：响应文件中必须附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且证明文件的被授予主体必须和投标人主体一致，合同主体要与投标人主体要一致，否则不予计分；其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资质证书不参与评分。 |

③商务项（F3×A3）满分为3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企业实力（22分）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一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甲级）得3分，提供部分满足得1分，未提供得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5 | 投标人同时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证书的得5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成熟度等级壹级）、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认证（CMMI5）、可信云金牌运维专项评估证书，以上全部提供者得3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任一四大国有银行出具的信用等级为AAA级以上（含）证明材料、2016~2017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以上全部提供者得3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一级、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一级证书，省级网络安全保护服务等级证书（四级）证书以上全部提供者得3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 | 投标人同时提供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证书和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证书得2分，未提供或不满足得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DC、ISP业务）、OPENSTACK官网截图证明为金牌及以上会员的得3分，未提供或不满足得0分。 |
| 标准制定(3分） | 3 | 投标人同时提供参与“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信息安全技术 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国家标准制定及地方政务云平台系列标准制定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3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得0分。 |
| 安全能力（5分） | 2 | 投标人建设的云平台通过中央网信办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审查，提供官网链接和截图证明。提供得2分，未提供或不满足得0分。（提供官网链接和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3 | 由投标人建设，通过信息安全三级等保备案的云计算中心或云平台系统，≥5个的得3分， 3-4个得1分，不提供或低于3个得0分。（提供由公安机关认证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注：响应文件中必须附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且证明文件的被授予主体必须和投标人主体一致，合同主体要与投标人主体要一致，否则不予计分；其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资质证书不参与评分。 |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技术项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c.评标总得分（FA）且技术项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8、其他规定

8.1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其他：技术部分的实际得分低于技术部分总分50%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 项目概况

根据2019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要求需要推进区市政务数据中心整合工作，区市统筹建设市级政务数据中心，实现省市政务数据中心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推动区市及下辖县（市、区）部门数据中心统一整合迁移至市级政务数据中心，我市政府基于云计算的业务系统越来越多，因市数字办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基础软硬件，难以满足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现需要购买政务云服务，为三明市县两级提供统一的云资源，提升持续提供服务的能力。

1. **建设目标**

通过“企业投资建设、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构建技术先进、安全可靠、服务完备的政务云平台，为三明市、县政务部门提供统一的云资源环境，本期先行为e三明服务平台、市政府门户网站统一技术平台等（不涉及承载涉密数据的应用）提供云化服务，总体需达到资源整合、统筹规划、按需分配、架构可伸缩、服务可度量、管理维护统一化的目的。形成以“网络、硬件、平台”为特征的一体化基础设施资源中心，实现政务基础设施的集约化建设、集中式管理和一体化服务。投标人应具有云平台建设运维能力、IT硬件厂家及软件开发能力，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可提供安全可靠云资源服务。

1. **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云平台网络资源、计算资源、存储资源、数据库服务、中间件服务、负载均衡服务、安全服务、本地及异地备份服务、应用系统迁移等。

同时政务云可提供安全可靠云资源服务。

## 架构设计

三明市政务云服务（一期）项目整体逻辑架构包括基础设施服务层IaaS、云运维运营平台、云安全等。整体架构如下图所示：

1. **基础设施服务层（IaaS）**

基础设施服务层实现对底层基础硬件资源的统一调度管理，根据业务类型合理组织资源，通过云管理平台的统一资源纳管，屏蔽底层硬件组网的复杂性，构建统一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池，同时提供各种自动化云服务，支撑上层平台和业务的运行。

1. **云运维运营平台**

提供云平台可持续发展所必需的统一运维管理平台，实现对云平台的资产管理、ITIL流程、监控告警、可视化运维，同时实现对云平台的服务管理、服务计量、订单管理等可持续运营能力。

1. **云安全**

提供云平台的全面安全保障，提供包括终端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安全管理等手段，确保云平台的稳定安全运行。

**网络架构**

云平台承担海量数据的存储和计算分析，对平台的性能和可靠性要求非常高，云平台的存储计算采用冗余和多份副本的安全手段，网络采用双链路的冗余手段，确保云平台的高可靠性；同时，考虑云平台的安全性和可维护性，充分利用服务器的管理端口，将云平台的业务处理和设备管理维护网络区分，从物理拓扑上划分两个网络，分别建设业务应用网和带外管理网。业务应用网络由资源管理层、服务支撑层、业务应用层组成。考虑云平台可靠性要求，引入带外管理架构，实现业务数据应用与设备管理的网络物理独立，避免因为网络故障中断时业务数据传输和管理控制的通信同时无法正常进行。云平台不同区域局域网采用相同的网络架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将五楼机房和一楼机房合二为一，两个机房通过政务外网、政府信息网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对联，业务应用网由汇聚交换机、接入交换机构建二层网络架构，实现数据的快速传输。业务应用网的服务器通过交换机连接，每台服务器设备配置2个以上万兆数据网口，实现双链路冗余，避免网络设备的单点故障导致业务应用网络故障。为满足云平台计算的需求，各节点局域网由汇聚交换机和接入交换机两级构建为无阻塞的交换网络结构。平台局域网的网关设置在汇聚交换机上，汇聚交换机和互联交换机之间运行OSPF协议。为实现云平台大容量负载均衡，网络集群内部通过冗余负载均衡接入交换机和负载均衡服务器构成负载均衡模块提供四层和七层流量的负载均衡能力。负载均衡交换机和互联交换机之间运行OSPF协议。

带外管理网涉及到连接服务器、网络设备的管理口，由汇聚交换机、接入交换机构建三层网络架构，实现设备管理的可靠通信。其中带外接入交换机用于连接服务器的千兆管理口，串口服务器用于连接数据中心的千兆交换机、万兆交换机、汇聚交换机等网络设备的管理口。

云平台的设备配置包括：

1. 包括云平台服务器、结构化数据实时查询分析服务器、结构化数据离线计算服务器（存储计算节点、服务节点）等；
2. 数据服务层服务器包括全文服务器、模型服务器、运维服务器等；
3. 业务数据网包括汇聚交换机、负载均衡交换机、万兆接入交换机、千兆接入交换机、互联出口交换机等；
4. 带外管理网包括服务器带外管理区和网络设备带外管理区，包括带外汇聚交换机、带外接入交换机、串口服务器。
5. **安全可靠云服务要求**

政务云支持拓展或升级采用自主创新、安全可靠的符合安可名录的全国产化的基础设施平台（网络、服务器、存储、安全、数据库、中间件、虚拟化云平台等），平台将基础资源管理和云服务能力集成，更好地支持适配安可名录清单内的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中间件、国产数据库，优化并充分发挥自主的硬件、系统软件的能力，承载软件创新应用，提供一体化安全可靠虚拟化/容器云，推动政府业务所依赖的软、硬件自主、安全可控。提供的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云服务器、容器集群、容器引擎、存储、网络、云数据库、云应用中间件、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

1. **项目要求**

## （一）政务云基本要求

### 1、政务云专用要求

投标人建设的云平台为三明市政府各级政务部门及具有行政审批职能的事业单位专用，该平台的云服务器、云存储、云数据库、系统软件、云网络等资源不得提供给其他用户使用。

### 2、云平台与政务网络互联基本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应至少接入电信、移动、联通网络线路，应具备接入电子政务外网的能力。

### 3、云平台详细技术要求

#### 3.1、基础技术要求

为便于维护及需求的二次研发，投标人所构建云操作系统为开源的操作系统，如：OpenStack、CloudStack等，不得使用闭源云操作系统。（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所使用虚拟化技术为开放的或业界知名的虚拟化技术，如：KVM、XenServer、VMware vSphere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所使用的服务器、存储设备及所采用的云管理平台应为同一品牌，云管理平台需具备软件著作权证书。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应提供功能完整、架构完善、体系完备的服务能力，如云服务器、负载均衡、存储、云数据库、云中间件、云网络等服务产品（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云管理平台可兼容VMware、KVM、XenServer等多种技术架构（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所提供的分布式存储可实现数据传输过程中的用户鉴权处理，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提供功能实现方式（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除服务目录中所列标准产品，可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云服务产品（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云平台支持部署Oracle RAC（License需单独购买）模式，同时支持在不改变原有系统架构的前提下进行应用无缝迁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2平台运维运营要求

平台运营系统具备完善的流程审批机制和数据补录机制及租户的资源申请机制，支持线上、线下管理，线上通过申请流程来完成资源申请业务，线下通过系统打印出申请单，各审批部门签字盖章来完成资源的申请业务，投标人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需为当地政府提供政务云门户网站，对外提供政务云平台建设成果展示/宣传，投标人需提供已实施过的其它地市政务云门户网站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需为当地政府搭建政务云应用中心，依托政务云，联合当地合作伙伴，建立政务云生态体系，为合作伙伴提供展示平台，投标人可提供其他地市政务云应用中心的的自身案例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平台必须具备专门的运营平台，介绍该政务云平台的产品，动态信息，各行业的解决方案等信息，有专门的网站来展示平台信息和政府运营相关信息，后台有专业的维护工具进行页面信息的维护，不需要开发代码，普通的运维人员就可以进行维护。

业务支撑系统需做到项目管理、流程管理、服务管理及业务管理功能相融合（提供承诺函）。

服务目录的制定应遵循中央网信办的指导意见，并贴合用户的实际需求要求，投标人需具备地方政务云相关标准制定经验（提供证明材料）。

#### 3.3安全防护要求

为了保证政务云的安全性，投标人所采用的运维系统应为独立系统，无需回接到其它运维系统（提供承诺函）

云平台可实现安全服务产品任意种类任意位置的服务编排功能，云平台支持SFC功能，支持 VNF复用，投标人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防火墙产品需支持外部防护（南北向）、全防护（南北向、东西向，虚机间微隔离）；支持防护效果展示；支持攻击防护、会话控制，投标人需提供功能截图。

投标人所提供的日志审计产品需支持云平台所有物理设备和虚拟化产品的日志收集功能，并支持对日志的分析和告警功能（提供承诺函）。

#### 3.4云平台安全等级保护要求

投标人提供电子政务云平台应满足国标GB/T 31168-2014《信息安全技术 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达到为政府部门提供云计算服务的基本安全能力。

云服务商平台防护的边界是政务外网和互联网的出口。

投标人提供电子政务云平台要能实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的防护要求，具体配置由投标人根据三级等保要求自行配备。

公用网络区和互联网区之间须部署满足国家电子政务外网要求的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云服务商平台应配置必要的运维审计设备，保证对所有运维操作进行溯源。

### （二）云服务资源量需求

#### 1、云服务资源量需求

三明市政务云服务（一期）项目部署在三明市数字办一楼及五楼数据中心机房由云服务提供商提供云资源，本次暂定采购配置如下，实际以应用系统具体使用量为准。

本期云资源需求测算表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e三明** | **政府门户网站统一技术平台** | **未来其他应用需求** | **合计需求**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规格说明** | **现状** | **预估未来资源需要增加40%** | **现状** | **预估未来资源需要增加20%** |
| 1 | 云主机及操作系统 | 两核 | 4GB | 台 | 5 | 7 | 5 | 6 | 　 | 13 |
| 四核 | 8GB | 台 | 11 | 15.4 | 11 | 14 | 　 | 30.0 |
| 八核 | 16GB | 台 | 12 | 16.8 | 1 | 2 | 5 | 24 |
| 十六核 | 32GB | 台 | 21 | 29.4 | 　 | 　 | 　 | 30 |
| 2 | 云存储空间 | 块存储 | 普通云硬盘 | 100GB | 58 | 81.2 | 40 | 48 | 17 | 146.2 |
| 高效云硬盘 | 100GB | 10 | 14 | 　 | 6 | 　 | 20 |
| 普通共享云硬盘 | 100GB | 　 | 　 | 10 | 12 | 8 | 20 |
| 对象存储 | 标准型对象存储 | 1TB | 2 | 2.8 | 　 | 　 | 3 | 5.8 |
| 3 | 云数据库for MS SQL Server | 版本2016以上 | 12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16核、内存64G | 套 | 4 | 5.6 | 　 | 　 | 　 | 6 |
| 4 | Oracle数据库集群服务 | 版本Oracle 12C及以上 | 按实例 | 实例 | 　 | 　 | 1 | 1 | 　 | 1 |
| 5 | 云数据库SSD数据盘 | 100GB（SSD）存储容量 | 100GB | 100GB | 　 | 　 | 10 | 12 | 8 | 20 |
| 6 | 负载均衡服务 | 负载均衡功能 | 　 | 实例 | 1 | 5 | 　 | 　 | 1 | 6 |
| 7 | 虚拟专有网络 | 系统VPC独立用户 | 1项/用户 | 用户 | 　 | 1 | 　 | 1 | 　 | 2 |
| 8 | 安全服务 | 包括应用系统安全监控、渗透测试、主机加固、应用性能监测 | 项 | 项 | 1 | 　 | 　 | 1 | 　 | 1 |
| 9 | 云管服务 | 平台集成与管理，云资源综合管理平台 | 项 | 项 | 　 | 1 | 　 | 　 | 　 | 1 |
| 10 | 数据备份服务 | 本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100GB | 　 | 20 | 50 | 60 | 40 | 120 |
| 同城异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100GB | 10 | 16 | 50 | 60 | 44 | 120 |

本期云资源需求汇总表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规格说明** |  |  |
| 1 | 云主机 | 按单核vCPU、1GB内存为单位 | 1核vCPU | 核 | 818 |
| 1GB内存 | 1GB | 1636 |
| 操作系统 | 个 | 97 |
| 2 | 云存储空间 | 块存储 | 普通云硬盘 | 100GB | 146.2 |
| 高效云硬盘 | 100GB | 20 |
| 普通共享云硬盘 | 100GB | 20 |
| 高效共享云硬盘 | 100GB | 0 |
| 文件存储 | 标准型文件存储 | 100GB | 0 |
| 并行文件系统 | 1TB | 0 |
| 对象存储 | 标准型对象存储 | 1TB | 5.8 |
| 容量型对象存储 | 1TB | 0 |
| 3 | 云数据库for MySQL | 版本5.7以上 | 3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4核、内存16G | 套 | 0 |
| 6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8核、内存32G | 套 | 0 |
| 12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16核、内存64G | 套 | 0 |
| 4 | 云数据库for MS SQL Server | 版本2016以上 | 3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4核、内存16G | 套 | 0 |
| 6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8核、内存32G | 套 | 0 |
| 12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16核、内存64G | 套 | 6 |
| 5 | Oracle数据库集群服务 | 版本Oracle 12C及以上 | 按实例 | 实例 | 1 |
| 6 | 云数据库SSD数据盘 | 100GB（SSD）存储容量 | 100GB | 100GB | 20 |
| 7 | 负载均衡服务 | 负载均衡功能 | 　 | 实例 | 6 |
| 8 | 虚拟专有网络 | 系统VPC独立用户 | 1项/用户 | 用户 | 2 |
| 9 | 安全服务 | 包括应用系统安全监控、渗透测试、主机加固、应用性能监测 | 项 | 项 | 1 |
| 10 | 物理服务器租用 | 二路 | 型号1 | 台 | 0 |
| 型号2 | 台 | 0 |
| 型号3 | 台 | 0 |
| 四路 | 型号1 | 台 | 0 |
| 型号2 | 台 | 0 |
| 型号3 | 台 | 0 |
| 八路 | 型号1 | 台 | 0 |
| 型号2 | 台 | 0 |
| 型号3 | 台 | 0 |
| 11 | 物理设备托管服务 | 物理设备托管区提供标准42U机柜 | 柜 | 柜 | 0 |
| 12 | 云管服务 | 平台集成与管理，云资源综合管理平台 | 项 | 项 | 1 |
| 13 | 数据备份服务 | 本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100GB | 120 |
| 同城异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100GB | 120 |
| 14 | 运维服务 | 市电子政务数据中心机房（五楼机房）运维服务 | 　 | 年 | 1 |

### 2、云服务详细需求

政务云服务项目需求

云服务层IAAS、PAAS、SAAS层要求：主要包括了物理服务器及托管、云服务器、云存储、云数据库、负载均衡、云容灾、运维、管理平台及应用系统迁移等要求。提供的云服务项目应包含云服务器、云容灾服务、云托管服务、运维服务、维保服务及安全服务等。投标人需对自己提供的服务目录逐项详细描述。

主要云服务资源要求如下：

**1.云服务器**

云服务器应具备了传统服务器的全部功能，用户无需额外的学习，即可轻松的应用云服务器完成业务环境的部署与管理，应用云服务器应实现：

* 支持安装主流操作系统（windows、centos、Ubuntu等），并拥有全部管理权限
* 自主安装配置各种应用，全面支持IIS、apache、tomcat等应用服务
* 通过租用多台云服务器，实现支持内外网连接的简单分布式应用环境的部署
* 云服务器内置ARP防护手段，可抵御大部分ARP挂马等安全问题
* 云服务器可远程实现开关机、重启等管理操作
* 可实现操作系统的重置，对重要业务数据的备份与管理
* 能够对网络I/O，磁盘I/O，CPU、内存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 弹性灵活

支持分钟级别创建或释放云服务器，5 分钟内升级或降级云服务器 CPU 和 内存，基于云硬盘的云服务器即时扩容磁盘，云服务器随时切换Windows与 Linux系统等。

* 高稳定

主机服务可用性 99.95%，数据可靠性 99.999999%。支持宕机迁移无感知、实时监控等功能，为用户的服务器保驾护航。

* 多线接入

依托各地政务云中心高品质硬件资源和基础设施，为用户提供优质的运营商 带宽资源。根据业务的需求，可以针对需要选择相匹配业务区域:政务外网或互 联网区域。

* 易用性

丰富的操作系统，可一键简单部署镜像;支持自定义镜像批量创建云服务器

实例，可在多台云服务器实例中轻松扩展、复制云服务器数据和环境。

* 安全保障

用户之间 100%的完全网络隔离，确保数据安全。提供外网访问控制功能，对公网连接进行严格访问控制，并提供丰富的监控工具。

* 可控性

 用户拥有超级管理员的权限，能够完全控制云服务器实例的操作系统，可以通过管理终端自助解决系统问题，并可以进行部署环境、安装软件等操作。

**2.云物理主机**

云物理主机 InHost(Inspur Host)是指用户独享物理服务器服务。云物理主机能提供最卓越的计算性能，满足核心应用对高性能、稳定性、资源独享、资源物理隔离、安全、合规等特殊需求，同时可以和云服务的其他产品有效结合，既具有传统物理主机的优势，又具备资源云化后弹性调配的实时响应，满足不同场景下业务的需求。

用户只需指定具体的服务器机型、镜像、所需要的网络配置等信息并发起资 源申请，即可在最短的时间内帮用户开通云物理主机，用户便可管理、使用独享 的物理服务器。

* 支持云物理主机的生命周期管理，包括申请、注销、查询、开机、关机和重启云物理主机;
* 支持云物理主机之间，云物理主机与云服务器及多种产品之间的网络互通;
* 支持通过公共镜像(多种Linux及Windows操作系统类型)创建云物理主机;
* 云物理主机包含业务网络和管理网络，支持政务外网、互联网两个业务区域;
* 支持绑定和解绑弹性 IP，同一个弹性 IP 实例可由不同运营商的单一公网IP 组成，具体运营商类型需根据云中心运营商接入类型而定;
* 支持绑定和更改外网访问控制策略，通过自定义云物理主机的网络访问 控制策略，灵活自由地为不同实例进行公网访问控制管理，为其安全提供必要的保障;
* 支持修改云物理主机显示名称;
* 支持重装操作系统;
* 提供控制台、远程终端多种管理方式，给用户完全管理权限。提供多种远程登录云物理主机方式，包括：密钥登录、密码登录、VNC登录等；
* 提供云监控，并支持多种实时预警。

**3.存储服务**

支持提供云硬盘、共享存储、云存储等至少三种存储服务。

云硬盘：

基于分布式块存储技术，为云服务器实例提供高效可靠的存储设备，它是一 种高可用、高可靠、低成本、可定制化的块存储设备，可以作为云服务器的独立 可扩展硬盘使用。它提供数据块级别的数据存储，采用三副本的分布式机制，提 供数据可靠性保证。

* 弹性扩展

每块云硬盘容量最大支持 2000 GB，单台云服务器上可挂载两块云硬盘，从而使云服务器硬盘容量可以按需扩展。支持快速创建、挂载和扩容功能，可随时扩容更大容量。

* 数据高可用

云硬盘数据存在多份冗余，并实时同步，保证不受单机故障的影响。

* 独立持久化

云硬盘可以挂载到云服务器上，两者拥有不同的生命周期，当云服务器被删除时，云硬盘数据仍然存在，并可挂载至其它云服务器上进行访问。

* 弹性挂载/卸载

云硬盘支持弹性挂载、卸载，可以作为云服务器的独立可扩展硬盘使用。

共享存储：

基于 FC-SAN 的集中存储架构，为云服务器实例提供高效可靠的存储设备， 它是一种高可用、高可靠、高性能、可定制化的块存储设备，可以作为云服务器 的独立可扩展硬盘使用。它提供数据块级别的数据存储，提供数据可靠性保证。

* I/O 性能:最高提供 4000kbps 随机读写 IOPS、300MBps 的吞吐性能；
* 数据可靠性:高效云硬盘采用双控制器、多 RAID 组+热备盘等方式保证高可靠性及高性能要求，提供 99.9999%的数据可靠性；

云存储：

云存储底层采用分布式架构，具有高可靠、高并发、高扩展等特点，高效的管理海量非结构化数据。

* 海量数据

云存储服务采用计算单元与存储单元一体化设计，支持在线平滑升级，计算能力、存储容量和总IO带宽同步线性扩容，空间容量不设上限，支持海量文件的存储。

* 弹性扩展

海量的存储空间，您可以随着使用量的变化随时扩展空间，无需担心数据容量的限制，大幅提高业务灵活性。

* 开发者支持

InFile所有API对外公开，提供 HTTP RESTful API，以及提供丰富的SDK，方便开发团队快速使用InFile服务和对文件进行管理。

* 断点续传/分片上传

当上传意外终止时，用户再次上传该文件，可以从中断处继续上传，减少重复上传时间。对于较大文件支持分片上传功能，提升上传速度。

**4.云容灾服务**

本次招标须为用户建立本地/远程的容灾系统，该系统是用户本地关键应用数据的一个可用副本。在云容灾服务的帮助下，不仅大大减少了容灾备份中心建设的一次性投资，更重要的是用户不用再担心如何防止数据的丢失、如何保证数据的安全等相关问题，可把更多的精力集中在数据增值方面。

**5.云托管服务**

使用单位将自有服务器等IT设备安装在政务云中心，由政务云中心进行统一的维护管理。

**6.应用软件服务**

提供政务云中心常用软件配套服务。

**7.云安全服务**

提供政务云中心常用云安全配套服务。

**8.增值服务**

提供政务云中心增值服务。

## （三）服务购买费用清单

## 1.云资源服务（年）概算表

| **序号** | **服务内容** | **价格** | **数量** | **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规格说明** | **元/月** | **元/年** | **单位** |
| 1 | 云主机 | 两核 | 4GB | 186.3 | 2,236 | 台 | 13 | 2.91 |
| 8GB | 324.3 | 3,892 | 台 | 0 | - |
| 四核 | 8GB | 372.6 | 4,471 | 台 | 30 | 13.41 |
| 12GB | 510.6 | 6,127 | 台 | 0 | - |
| 16GB | 648.6 | 7,783 | 台 | 0 | - |
| 八核 | 16GB | 745.2 | 8,942 | 台 | 24 | 21.46 |
| 24GB | 1021.2 | 12,254 | 台 | 0 | - |
| 32GB | 1297.2 | 15,566 | 台 | 0 | - |
| 十六核 | 16GB | 938.4 | 11,261 | 台 | 0 | - |
| 32GB | 1490.4 | 17,885 | 台 | 30 | 53.65 |
| 64GB | 2594.4 | 31,133 | 台 | 0 | - |
| 按单核vCPU、1GB内存为单位 | 1核vCPU | 24.15 | 290 | 核 | 0 | - |
| 1GB内存 | 34.5 | 414 | 1GB | 0 | - |
| 操作系统 | 27.6 | 331 | 个 | 97 | 3.21 |
| 2 | 云存储空间 | 块存储 | 普通云硬盘 | 41.4 | 497 | 100GB | 146.2 | 7.26 |
| 高效云硬盘 | 84 | 1,008 | 100GB | 20 | 2.02 |
| 普通共享云硬盘 | 41.4 | 497 | 100GB | 20 | 0.99 |
| 高效共享云硬盘 | 102 | 1,224 | 100GB | 0 | - |
| 文件存储 | 标准型文件存储 | 23.6 | 283 | 100GB | 0 | - |
| 并行文件系统 | 117 | 1,404 | 1TB | 0 | - |
| 对象存储 | 标准型对象存储 | 225 | 2,700 | 1TB | 5.8 | 1.57 |
| 容量型对象存储 | 106 | 1,272 | 1TB | 0 | - |
| 3 | 云数据库for MySQL | 版本5.7以上 | 3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4核、内存16G | 196.35 | 2,356 | 套 | 0 | - |
| 6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8核、内存32G | 420 | 5,040 | 套 | 0 | - |
| 12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16核、内存64G | 840 | 10,080 | 套 | 0 | - |
| 4 | 云数据库for MS SQL Server | 版本2016以上 | 3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4核、内存16G | 630 | 7,560 | 套 | 0 | - |
| 6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8核、内存32G | 1260 | 15,120 | 套 | 0 | - |
| 1200 最大连接数/云主机配置不低于CPU 16核、内存64G | 2520 | 30,240 | 套 | 6 | 18.14 |
| 5 | Oracle数据库集群服务 | 版本Oracle 12C及以上 | 按实例 | 1725 | 20,700 | 实例 | 1 | 2.07 |
| 6 | 云数据库SSD数据盘 | 100GB（SSD）存储容量 | 100GB | 84 | 1,008 | 100GB | 20 | 2.02 |
| 7 | 负载均衡服务 | 负载均衡功能 | 　 | 48.3 | 580 | 实例 | 6 | 0.35 |
| 8 | 虚拟专有网络 | 系统VPC独立用户 | 1项/用户 | 210 | 2,520 | 用户 | 2 | 0.50 |
| 9 | 安全服务 | 包括应用系统安全监控、渗透测试、主机加固、应用性能监测 | 项 | 26250 | 315,000 | 项 | 1 | 31.50 |
| 10 | 物理服务器租用 | 二路 | 型号1 | 1237.5 | 14,850 | 台 | 0 | - |
| 型号2 | 1781.25 | 21,375 | 台 | 0 | - |
| 型号3 | 3097.5 | 37,170 | 台 | 0 | - |
| 四路 | 型号1 | 4755.75 | 57,069 | 台 | 0 | - |
| 型号2 | 5355 | 64,260 | 台 | 0 | - |
| 型号3 | 7027.5 | 84,330 | 台 | 0 | - |
| 八路 | 型号1 | 13312.5 | 159,750 | 台 | 0 | - |
| 型号2 | 13522.5 | 162,270 | 台 | 0 | - |
| 型号3 | 17962.5 | 215,550 | 台 | 0 | - |
| 11 | 物理设备托管服务 | 物理设备托管区提供标准42U机柜 | 柜 | 3864 | 46,368 | 柜 | 0 | - |
| 12 | 云管服务 | 平台集成与管理，云资源综合管理平台 | 项 | 4725 | 56,700 | 项 | 1 | 5.67 |
| 13 | 数据备份服务 | 本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45 | 540 | 100GB | 120 | 6.48 |
| 同城异地备份，支持文件级数据备份 | 100GB | 45 | 540 | 100GB | 120 | 6.48 |
| 14 | 运维服务 | 市数字办五楼机房运维服务 | 　 | 　 | 120000 | 年 | 1 | 12.00 |
| 小计（年）： | 191.70 |
| 合计（2.5年）： | 479.25 |

**2.系统迁移概算表**

| **编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性能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1 | e三明平台和市政府门户网站统一技术平台2个应用系统迁移 | 迁移前，充分调研，针对不同应用系统实际提供迁移方案（含回退方案）。迁移方案需经过用户同意方可进行。 | 项 | 1 | 20.00  | 20.00 |
| 2 | 云上搭建测试环境，负责市政府门户网站统一技术平台迁移，配合e三明平台管理员做好系统迁移。 |
| 3 | 待系统在云上测试环境运行稳定后，迁移至云业务区域正式运行，关停原服务。 |
| 4 | 每个系统迁移在接到迁移需求两周内完成，所提供的每项技术服务均应配套形成标准化服务文档。 |
| 5 | 其他应用系统迁移 | 部署、迁移工作由第三方负责：云服务商应免费配合用户完成系统部署、迁移工作，提供系统上云所需的测试环境，并在测试期内免费配合迁移测试；第三方服务商负责整体部署、迁移工作；用户组织完成系统联调和业务验证。部署、迁移工作由云服务商负责：云服务商主要负责具体应用系统、操作系统、中间件及数据库的部署、迁移等工作，搭建系统上云所需的测试环境；用户组织完成系统联调和业务验证。 | 项 | 1 | - | - |
| **合计：** | **20.00**  |

## （四）云管理平台的要求

（1）投标人云平台所提供的云服务器产品（提供截图证明）：

当云服务器现有配置不满足要求时,用户可自主进行云服务器配置快速升级，可升级配置包括；CPU、内存、数据盘大小等；配置升级生效时间在10分钟以内。

（2）投标人云平台所提供的负载均衡产品：

支持加权轮询、加权最小连接数、源ip等流量分发策略；

针对HTTPS协议提供集中化的证书管理功能，云租户可以将证书存储到负载均衡证书管理系统，而不需要将证书直接部署到后端服务器上。（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针对七层协议（HTTP协议和HTTPS协议），支持按用户访问的域名和URL来转发流量到不同的后端服务器；

可根据后台云服务器的性能设置不同的转发权重，权重支持轮询，最小连接数转发等方式。

（3）投标人所提供的云存储产品（提供截图证明）：

可实现数据传输过程中的用户鉴权处理，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提供功能实现方式；

提供RESTful接口，支持http和https协议访问；提供用户自服务门户和API接口，用户可自行完成数据的上传下载和管理；

（4）投标人所提供的数据容灾产品（提供承诺函）：

支持Oracle、Oracle RAC、SQLserver、DB2、MySQL等多种主流数据库的备份，配置过程完全通过图形化界面，无需手工配置脚本文件；

支持VMware、Hyper-V、KVM等多种虚拟化平台的无代理备份；

支持全局重复数据删除，可以大幅度减少备份数据量；

可以直接支持SAP、Lotus、Exchange等应用系统，轻松完成对应用数据的备份和恢复；

支持针对对象存储产品进行备份；

数据容灾产品采用二级分布式机制，具有高度的扩展性,一个备份域可以管理上万台服务器；

（5）投标人所提供的云数据库产品（提供截图证明）：

支持多主架构、支持读写分离；

租户间资源隔离；

内含丰富的性能监控项，监控指标包含慢SQL、死锁、会话数等；

提供多策略的备份机制和便捷的备份过程；

支持防SQL注入、暴力破解

（6）投标人所提供的深度学习产品（提供截图证明）：

包含当前主流深度学习计算框架：Tensorflow、Caffe、MXNet；

支持GPU、CPU资源动态调度，提供全面的集群监控管理，实时掌握CPU、GPU资源使用情况及运行状态；

提供完整的深度学习业务流程：包括训练任务启动、训练过程监控、训练结果分析等；

训练任务可视化，实时掌握训练进度。

（7）供应商的云服务需要基于成熟、大规模商用、安全的云平台。云平台基本要求(云平台要求和介绍)。本项目提供的云管理平台需满足以下要求：

|  |  |  |
| --- | --- | --- |
| **子系统** | **模块** | **描述** |
| 门户网站 | 首页 | 网站内容搜索，宣传banner，产品申请入口等功能 |
| 产品介绍 | 介绍云中心能够提供的服务产品的介绍，并提供申请入口 |
| 服务社区 | 新手课堂介绍使用方法；技术问题介绍使用中遇到问题的解决等功能 |
| 动态新闻 | 行业动态以及站内新闻 |
| 帮助中心 | 提供云中心的介绍和服务产品的使用帮助。 |
| 案例介绍 | 对云中心运行的典型案例进行介绍，对业务进行梳理分类，对架构进行总结介绍。 |
| 方案介绍 | 对云中心可以承载的行业方案进行介绍 |
| 租户自服务 | 用户管理 | 支持子用户、父用户、角色等管理方式；用户可以修改本子系统LOGO及显示名称 |
| 账户管理 | 统计消费明细，对资源用量和账单出具报表。 |
| 资源一览 | 当前登录用户使用的资源实例，并提供资源配置入口，至少包括租户开通的各种产品实例信息。 |
| 资源监控 | 提供当前登录用户的服务产品性能指标趋势图、指标劣化门限设置、指标劣化告警查询等功能 |
| 在线反馈 | 提供当前登录用户的站内消息、问题反馈等功能 |
| 申请、审批流程 | 租户发起资源申请流程、根据用户角色审批申请，并可以将电子审批打印为纸质审批留存。 |
| 管理系统 | 权限管理 | 提供按角色设置的功能配置、数据范围配置，满足不同角色配置后显示不同的菜单内容。 |
| 日志管理 | 提供用户登录日志、功能点击日志和各种操作日志的查询功能，提供云平台各组件、各硬件运行日志的查询功能。 |
| 订单管理 | 提供订单流程自定义配置、订单审批功能，流程具备超时界面提醒功能；订单可查询、可打印。 |
| 产品管理 | 提供服务产品可申请显示配置、产品计费配置、产品套餐配置等功能。 |
| 内容维护 | 对门户网站的内容提供维护页面，维护后可自动发布并显示。 |
| 运行参数管理 | 提供云中心的配置展示和运行时状态展示，并可管理云中心的全局运行时参数。 |
| 计算资源管理 | 管理云中心的计算资源，新增、删除、禁用平台级计算资源。 |
| 网络管理 | 提供云中心的硬件网络管理、VLAN管理等功能。 |
| 自动拓扑发现 | 提供云中心的基础硬件环境的自动拓扑发现功能。 |
| 云管理平台的自动安装 | 云管理平台自身的自动安装和初始化。 |
| 资源变更提醒 | 云平台资源变更时，在管理平台自动提醒的功能。 |
| 准入管理 | 云平台提供云中心设备的认证和准入机制，只有签发许可的设备进入云中心后，才可以进入运行态。 |
| 存储管理 | 提供云中心存储资源的扩容、缩容、监控、告警等的管理 |
| 平台监控管理 | 提供云中心的运行时的监控管理功能，提供维护监控指标的功能。 |
| 平台告警管理 | 提供云中心的运行时的告警管理功能，自定义告警途径、告警指标等等。 |
| 业务产品系统 | 云服务器 | 提供云服务器的创建、销毁、开机、关机、重启、远程操作、使用磁盘信息、指标劣化告警查询、运行事件查询、快照备份、恢复等功能 |
| 云物理主机 | 提供云物理主机的生命周期管理。创建、销毁、开机、关机、重启、远程操作、使用磁盘信息、指标劣化告警查询、运行事件查询等功能 |
| 云负载均衡 | 提供云负载均衡的生命周期管理。提供云负载均衡实例停止、启动、服务监听及算法配置、管理应用服务器配置、指标趋势、操作日志查询、运行事件查询、证书管理等功能 |
| 云硬盘 | 提供云硬盘的生命周期管理，提供云硬盘实例的独立生命周期功能，提供从云服务器和云物理主机上挂载、卸载、变更、数据快照等操作。 |
| 云网络 | 提供安全服务链编排、EIP、分布式VLAN管理、子网管理等功能。 |
| 云防火墙 | 提供云防火墙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云防火墙的安全策略管理、威胁列表、会话列表、会话控制、攻击防护、监控、预警、日志查看等功能。 |
| 云WAF | 提供云WAF产品的生命周期管理，提供云WAF的安全策略管理、监控、预警、日志查看等功能。 |
| 云数据库 | 提供云数据库产品的生命周期管理，提供云数据库的库管理、账户管理、白名单管理、性能监控、预警、日志查看、数据备份等功能。提供数据多副本功能。 |
| VPC服务 | 提供虚拟私有云服务，并可以配合安全资源进行服务链编排。 |
| 对象存储服务 | 提供对象存储桶的生命周期管理，桶的创建、销毁、对象查看、运行状态详情等功能，提供Rest接口访问、SDK程序包、存取的安全策略管理、传输通道加密等功能。 |

**三、商务要求**

## （一）项目按照调试及运维管理要求

**1. 项目安装调试服务**

投标人需负责云计算中心的基础环境软硬件设备设施采购、安装部署及集成工作，实施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另外需按照国内标准，建立完善的基础环境运维保障体系，从组织、人员、资源保障、管理制度等各个方面保障基础环境的稳定运行。

**2. 运维总体要求**

云服务商平台提供的服务应满足《信息安全技术 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GBT 31168-2014）、《信息安全技术 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GBT 31167-2014）、《关于加强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的意见》（中网办发文[2015]14号）及国家主管部门发布的其他标准规范要求。

用户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与云服务商签订SLA服务水平协议，云服务商应积极配合。

云服务商提供的服务总体应满足业务需求，确保云平台安全、稳定、可靠运行。基础环境运维包括对机房环境、网络及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及平台基础软件等基础环境的运维，切实保障云计算中心基础环境的安全、稳定、高效的运行。

**3. 运维团队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素质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稳定的运维团队，主要负责整个电子政务云平台的软硬件和网络运维，团队包括高级虚拟化工程师、高级运维工程师。投标人需建设有严格的、有组织、有纪律的管理运维流程，并指派专职接口人，团队需要7\*24在岗及时响应故障请求，负责电子政务云平台的故障受理、处理、跟踪、结果汇报工作。在专业人员保障方面，投标人须在云计算中心建设阶段指派具备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人员开展实施集成工作。实施人员不得少于10人，实施人员应具备如下证书：CCIE网络专家、VCP虚拟化工程师、OCM数据库工程师、ITIL认证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可增加云操作系统工程师、云计算专业工程师）等，投标方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响应要求**

云服务商须提供7\*24不间断技术服务支持。

## （二）云数据服务保密及其他要求

中标人对甲方数据有保守秘密的义务，需要做到以下几点：

1、服务技术支持人员保证遵守国家有关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2、服务技术支持人员保证按照工作规范进行工作，凡接收到的重大服务请求在未经用户同意的情况下不做任何处理。

3、服务技术支持人员保证不向外泄漏任何业务和相关数据。

4、服务技术支持人员保证不向外泄漏任何保密的资料。

5、投标人及其服务人员不得外泄用户提供的软件系统源代码及技术文档。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1.4**“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1.3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2.1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4.1除《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外，招标文件要求原件的，投标人在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原件；招标文件要求复印件的，投标人在纸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纸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

4.2除《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外，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其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原件。

4.3《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投标人在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符合本章规定的打印件（或截图）皆可。

**封面格式**

**三明市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招标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合同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

**一、投标函**

致：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招标文件规定份数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我方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均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2.1我方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载明的“二、投标人”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2.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致：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5、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若有）应为原件。

**二-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

（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3、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或投标担保函）**

致：

（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复印件及我方银行：（填写“基本存款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投标担保函的

现附上由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填写“担保机构全称”）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2.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其中：非自然人的投标人选择提供资信证明的，还应附上其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复印件。**

3、“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应符合《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的规定。

4、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的（按照投标人实际缴纳的税种名称填写，如：增值税、所得税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的（按照投标人实际缴纳的税种名称填写）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

3、**“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税收。**

4、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4、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应为原件。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8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致：

现附上截至    年   月   日   时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获取的我方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填写具体份数）份、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获取的我方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填写具体份数）份，上述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9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由投标人向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检察院申请查询，具体以检察院出具的为准。

★注意：

1、未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或查询结果表明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

2、若从检察机关指定网站报名打印或截图告知函，则告知函应为从前述指定网站获取的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否则**投标无效。**

3、告知函应在有效期内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否则**投标无效。**

4、有效期内的告知函复印件（含扫描件）及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打印件（或截图），无论内容中是否注明“复印件无效”，**均视同有效。**

5、无法获取有效期内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的，应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中对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进行声明。

**二-12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

编制说明

1、在此项下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

**封面格式**

**三明市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招标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合同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合同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合同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4、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表应为原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    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表应为原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表应为原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采购文件相关附件**

 **现场踏勘确认书**

**致：（业主方、招标公司）**

（投标人名称）于 年 月 日到项目所在地 ，对本次 项目进行实地现场勘察及了解，已知悉三明市信息化现状、需求及存在的问题等相关事宜。

**投标人：（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业主单位：（单位名称加盖公章）**